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刊發。

根據安徽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規定，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稱「普華永道」)已超出聘用年限，故普華永道將待其目前任期於2022年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屆滿時，退任本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報告的核數師。

為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2年3月28日審議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稱「安永」)為本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報告的核數師，其任期直至下一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以接替普華永道的退任，但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普華永道已向本公司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相關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亦已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的相關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委任安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該項建議委任」)，並授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釐定其酬金。載有(其中包括)該項建議委任詳情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此向普華永道於過往多年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謝新宇
公司秘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2年3月28日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主席)、楊曉光、陶文勝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及方芳。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